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 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4月25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 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为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,公司及全资、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 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(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 信额度为准),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非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 兑汇票等业务。

在上述授信总额度内,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具体额度以相关机构实 际审批的最终结果为准,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金融机构的授信情 况,综合考虑各机构贷款规模、贷款期限、担保方式、抵押物和贷款利率等信贷 条件择优选择。授信期限内,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12个月。

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可根据经营情况执行具体事官(包括但不限于根 据实际需要确定具体贷款金额、贷款条件,与银行签署相关协议、应银行或其他 政府部门要求就前述贷款事宜办理相关审批、登记或备案手续等)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